

臺北市政府臺北文化體育園區大型室內體育館 開發計畫案規劃說明會 III 會議紀錄

- 一、 時間：中華民國 96 年 1 月 11 日下午 7 時
- 二、 地點：臺北市信義區光復國民小學
- 三、 主持人：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吳局長清基 紀錄：林宴仔
- 四、 出席者：如簽到單
- 五、 主席致詞：略
- 六、 遠雄巨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遠雄公司)簡報：略
- 七、 綜合光復國小學生家長對巨蛋興建時周邊環境之意見及回答：

意見 1. 是否影響巨蛋基地周圍生活品質？該如何防治空氣及噪音污染？

答：空氣污染之防範措施：將會實施分區施工；運用新設備；定期清掃、避免尖峰時刻運輸；定時啟動灑水系統以避免飛塵；定期舉行空氣品質偵測；及使用防塵網遮蓋建物結構體。

噪音污染之防範措施：使用良好低噪機器及方法；定期保養及汰換機械；避免過多機器同時施工；行經敏感地區時禁鳴喇叭；嚴禁超載；建料於日間擇時運輸，避免尖峰時刻運載；運用加高及隔音施工圍籬；地下開挖時將避免機具與地面強烈碰撞；加強營建管理。

意見 2. 可否減少商業建築另給予更多綠地？

答：巨蛋興建規劃將保留松山菸廠裡原有樹木、綠地及荷花池，善用松菸現有珍貴樹木於基地周邊設置綠化步道，形成特色。

意見 3. 可否於信義區正和里及興隆里舉辦公開說明會？

答：將進行研討。

意見 4. 懷疑巨蛋的興建是否能讓周邊地價上升？

答：彙集體育運動、藝文表演、聚會、觀光及商業設施，巨蛋將成為臺北市開發最大體育、休閒、娛樂之體育館，開發後可為當地居民帶來許多休閒活動空間，促進周邊土地增值機會及增加 5 千名就業機會。

意見 5. 光復南路巔峰時刻車道水洩不通，爾後巨蛋如舉辦活動，周邊居民活動之場所是否變成大眾停車場？

答：松菸北側道路將退縮以便形成臨時停車區；光復南路退縮 7 米可增兩線道以便疏解龐大車流量；忠孝東路計畫退縮 3 米以便形成臨時停車區。地下停車場之興建即為解決周邊交通及停車問題，龐大地下幹道將解決出車及入車阻塞問題。

意見 6. 巨蛋興建過程未透明化，政府是否有心讓民眾參與？

答：相關審議通過後將資訊公開透明化。

意見 7. 巨蛋設計已變更，是否需要重新做環境影響評估及差異分析？前說明會提及之都市設計審議、航高限制放寬及樹木保護審議是否可以如期通過？如無法如期通過，市府是否必須賠償？

答：本案環境影響評估將重新送審，都市設計、航高限制放寬、樹木保護等審議均須依法送審，如遠雄公司無法於約定期限內通過相關審議，市府即無需進行賠償。

意見 8. 與遠雄簽約及投資內容如非所謂「黑箱作業」，為何相關資料無法上網公開？可否請環保局、都市發展局、教育局爾後公開本案處理情形？

答：相關審議通過後將資訊公開透明化。

意見 9. 市府是否想要附近的民眾大規模的抗爭，不惜犧牲生命抗爭來阻止巨蛋的興建？

答：人民權益市府非常重視，說明會目的在於聆聽民眾意見並適時採納。

意見 10. 既然是文化體育園區，希望局長重視光復國小學生的受教權。

答：教育局將避免光復國小學生損失教育權利會更加強督導巨蛋案之興建。

意見 11. 巨蛋 L 型的整體配置是否太過擁擠？關渡平原是否才是更適合蓋巨蛋的地點。

答：為維護松山菸廠文化古蹟，L 型的整體配置為必要的。多功能體育館可帶來地域性繁榮，國外眾多郊區體育館已開始移往市區發展。

意見 12. 如堅持興建巨蛋，可否不興闢周邊所有商業設施？

答：本巨蛋案採取 BOT(Build-Transfer-Operate) 方式由民間廠商出資興建，周邊商業設施為 BOT 案之相關配套措施。

意見 13. 巨蛋的興建對周邊的光復國小是否有回饋計畫或是補助計畫？

答：目前遠雄公司針對光復國小並無具體回饋或補助計畫，將會進行研議。學校周邊交通疏導已於意見 1 針對噪音污染解決辦法中說明。

意見 14. 可否開放給民眾自由進出松山菸廠觀摩裡面現有古蹟？

答：因松山菸廠現況不佳，是否於重整後開放請文化局將檢討辦理。

意見 15. 是否有任何方法可以阻止巨蛋興建？如堅持興建，有何方法可在巨蛋周邊興建綠地造福下一代？

答：巨蛋之興建係經相當嚴謹之評估，市府已於 95 年 10 月 3 日與遠雄公司簽約，未來將會按照契約程序進行。目前為初步設計階段，民眾提出之寶貴意見將請遠雄公司參採。

意見 16. 關於興建巨蛋之問卷調查是否屬實？希望可以針對周邊相關里分別召開公聽會。

答：民國 91 年曾委託蓋洛普公司進行民意調查，全臺北市有 70%，松山菸廠鄰近 16 里里民有 73.76%之受訪者贊成蓋巨蛋。

意見 17. 對照於小巨蛋的冷清，真有必要興建大巨蛋嗎？

答：為使臺北市晉升為世界大都市之一，也為推展臺灣棒球運動，興闢大型室內棒球體育館是必要的。

意見 18. 可否公開評審會的時程？

答：臺北文化體育園區相關大事紀均已上網公告。

八、 主席裁示事項：

非常感謝各位學生家長及里民踴躍參加此說明會，並提出許多意見，本局將針對不同意見作整體考量，以做為後續規劃設計之參採。

九、 散會：下午 10 時整